

山东省特种设备协会

鲁特设协函字（2017）20号

关于转发《质检总局特种设备局对《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征求意见的函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了保障气瓶安全，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，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，质检总局特种设备局根据《特种设备安全法》、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、《城镇燃气管理条例》，制定了《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，现转发给你们，请尽快组织并进行讨论，并于4月13日前将修改意见发送至山东省特种设备协会。届时，我会将对修改意见汇总并进行反馈。

联系人：韩孜君 董彬

电 话：0531-88023907 传 真：0531-55692988

电子邮箱：tx88023907@126.com。

附件 1：《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
附件 2：《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》（征求意见稿）汇总表

山东省特种设备协会

2017年3月31日

